

2007.1

中国儿童文学

原《儿童文学选刊》《儿童文学研究》合刊

★ 少年儿童出版社

CHINESE CHILDREN LITERATURE



笔墨温暖 · 20 世纪儿童文学大师手迹

大海呵！

哪一颗星没有光？

哪一朵花没有香？

哪一次我的思潮里

没有你波涛的清响？

— 繁星 131 —

冰心 · 繁星 131

ISBN 978-7-5524-7271-0



9 787532 472710 >

定价：10.00 元

易文网：www.ewen.cn

2007，期待马鸣加……

少年儿童出版社隆重推出大头儿子升级版马鸣加系列故事

一套好书，照亮童年的旅程

让我们期待有马鸣加的阅读生活……



非常小子 马鸣加



用虔诚的心捍卫童年的澄澈和本色

用彩色的笔书写童年的快乐和想像

用温柔的手抚慰成长的疼痛和迷茫





《方卫平儿童文学理论文集》

方卫平/著 明天出版社2006年11月版

本书近150万字,分为四卷,包括《中国儿童文学理论批评史》等重要著作。整套文集充分体现了作者谨严而不失活泼,缜密而从容舒展的理论文风。

《幼儿的启蒙文学》

金冰/著 接力出版社2005年2月版

这是一本幼儿文学评论集。书中既有宏观的理论思考,又有具体的作品评论和感性的创作感言。是一份难得的充满个性的幼儿文学研究文集。

《守望明天:当代少儿文学作家作品研究》

吴其南/著 宁夏人民出版社2006年8月版

这是一本作家论,探讨了当代一批最为活跃的少儿文学作家的作品。每篇专论后的作家访谈录让读者直接面对作家,多了一重参照,多了一份惊喜。

《站在高高楼顶上》

玄极/著 辽宁少年儿童出版社2005年12月版

13篇少年小说,给了我们13幅不同的成长风景。作家用虔诚的心,用干净朴素的文字守护着少年的心灵世界。

《多一点,少一点》

马开嘉/著 少年儿童出版社2006年10月版

12个贴近少年心灵的故事,歌唱着人间的正直和宽厚,抚慰着孩子的苦恼和孤独,鞭挞着身边的愚昧和落后,更呼唤着孩子的尊严和权利……

《天使没有长大》

李学斌/著 接力出版社2007年1月版

现实与幻想的握手,天使与凡人的生活,成长与磨难的结合,给自信心鼓满帆,父爱的力量感动每一个读它的人……



“先瞄准,后扣扳机”



“先瞄准,后扣扳机”,作为基本的射击要领,新兵训练手册上不会不写,教官也不会不讲。先进的枪械更是在瞄准辅助系统上大做文章,光学精解仪,IT分析仪,红外线夜视仪纷纷派上用场,弄得枪械更像一架工程测量仪器。但是,装备再先进,还得靠人来操作。是否每一枪都是先瞄准后射击很值得追究。新兵在战场上慌慌张张,常常是不瞄准就放枪。张鸣先生在《历史底稿》中甚至“揭发”了一段让人惊悚的历史真实,晚清年间的洋枪队从买来第一杆洋枪,到一板一眼地练习瞄准射击,竟然延宕了整整60年!于是,庚子年攻打使馆区,甲午年中日对阵,北京城里驱逐张勋的辫子军,都是“天空中弹飞如雨,阵前弹孔全无”,每次开仗,士兵们都样子摆足,争先恐后地放枪,子弹打完了,便撒腿撤退。于是,历史书上记下“每战必败”的耻辱。一位在场的美国记者曾戏言:建议中国军队恢复使用弓箭,朝天射击可以作为造势的仪仗。

在儿童文学的专业刊物上说起这个军事常识,显然不是鼓励大家都去练射击。而是借机检点一下我们当下的批评生活。当然,批评家不是狙击手,作家、作品更不是敌人,不过,存有适度的对抗性思维,能够提升批评中的智力博弈水准。而在文学批评中提倡“先瞄准,后射击”,更多的还是为强调批评家认真细致地研究作家和作品,言之有物,切中要害,而不是昏昏昭昭,一股脑朝天“放枪”,充当廉价的礼炮。批评毕竟是文学进步的杠杆,而不是热闹的仪仗。

批评家针对儿童文学作家与作品的“瞄准”,实在是一项很严谨的作业,它关乎学风的建设,其核心在批评家们要校正自家的“准星”,这“准星”并非就只是文学价值的高下雅俗,创作技巧的生涩熟练,还会有心灵的纯杂,教化的真伪,生命的精粗结郁。每一位批评家的内心世界都是多元的,复杂的,但不可以丢失了是非曲直。所谓“标准”,就是一把把有校正刻度的尺子,如果批评家自己心中若无定见,或者一团雾水,只能是乱点鸳鸯谱,或者不精读作品就洋洋洒洒写文章,如同晚清军队不瞄准就胡乱放枪。

一个年代有一个年代的文学风尚,其风标的确立与批评家的识见与引导分不开来。本刊作为中国作协儿工委指导下的专业文选与批评园地,有责任制止“胡乱开枪”空发议论的陋习,倡导“先瞄准,后射击”的学术程式和“精瞄准射”的批评精神。希望成为日后大家写文章,讨论问题,取录文稿的基本戒律。



目录

中国儿童文学

CHINESE CHILDREN LITERATURE

2007. 1

中国作家协会儿童文学委员会
少年儿童出版社
联合主办

编委:

方卫平 王泉根 叶 辛
白 冰 任溶溶 孙 颔
孙云晓 束沛德 金 波
张之路 周 晓 周基亭
桂文亚 高洪波 秦文君
曹文轩 黄庆云 樊发稼
(以姓氏笔画为序)

主 编: 王一方

执行主编: 朱效文

责任编辑: 梁 燕

发稿编辑: 闻 婴

梁 燕

美术编辑: 倪基民

封面设计: 倪基民

封面画: 李清月

插图: 李清月

■ 新作·佳作

我叫单单单(故事) 彭学军 /4

我的哥哥吹黑管(小说) 李丽萍 /8

男孩不哭(小说) 忆 秋 /18

十四岁的梧桐(散文) 唐池子 /24

野草莓(童话) 秦莹亮 /30

毛卡卡的催眠曲(童话) 两色风景 /38

诗歌一组 /42

抒情的乡村(陶天真) 风娃娃的脚丫(王宜振)

作业家(王立春) 男孩(杨保中)

春天的信箱(柯 兰)

■ 洞见

再论新世纪儿童文学的走势 朱自强 /47

■ 对话

穿越时空的阅读和感动

任溶溶 止 庵 刘绪源 王一方 /58

没有什么比为儿童写作更美好 谢芸群 萧 萍 /65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中国儿童文学. 2007年,第1期/彭学军等著. —上海:
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07.3

ISBN 978-7-5324-7271-0

I.中… II.彭… III.儿童文学—中国—丛刊
IV.I207.8-5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7)第025168号

■ 海外风

当绘本成熟的时候 [日本]三宅兴子 /71

■ 观点

IBBY回音壁上的中国声音 秦文君 张之路 王泉根 /78

■ 专栏:文心雕虎

什么是“廉价效果” 刘绪源 /82

■ 聚焦马鸣加

和马鸣加一起快乐成长 金波 /85

真实·生动·感人 樊发稼 /86

唯有本色最可爱 王泉根 /88

为童年做一件艺术品 方卫平 /90

属于马鸣加的理想 周晴 /92



编辑:《中国儿童文学》编辑部
出版发行: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
少年儿童出版社
上海市延安西路1538号(200052)
出版日期:2007年3月
印刷:上海译文印刷厂
ISBN 978-7-5324-7271-0/I·2619
定价:10.00元

彭学军

我叫单单单

很怪的一个名字,对吧?

单单单,知道怎么发音吗?正确的发音应该是:shūn dān dān。和我原来的名字音同字不同,我原来的名字是这样写的:单丹丹。

家里从城南搬到城北,我也转到一所新学校,上学的前一天,我心血来潮,自作主张把“单丹丹”改成“单单单”。不为什么,就觉得搞笑!独特!有个性!别具一格!

老妈盯着那三胞胎一样的字皱着眉头说:“不好,我怎么看怎么别扭。”

我说:“你觉得别扭了?那这个名字就这么定了!”

“死丫头,你专门和我作对!”老妈说着,要来敲我的头。

我大叫一声:“停!敲坏了你可别后悔。”

老妈的手像机器人突然断了电一样停在半空中——这招果然很管用,她怎么舍得敲,上回期终考试,我超常发挥,得了个全班第三,老妈就对我这个脑袋格外看重,她还指望它帮我考上重点中学继而名牌大学金榜题名光宗耀祖呢。

我嘻嘻一笑跑开了。

大约我跑的样子太难看——手脚乱甩,还有点内八字,一点儿也不优雅得像只小鹿,老妈又在那里摇头叹气。

老妈端庄大方,老爸文质彬彬,可 I 从小就没正形,有时比男孩还皮。有一次,我亲耳听见老妈跟老爸嘀咕:“这孩子怎么一点也不随我们,是不是当初在医院里抱错了。”

没想到老爸慢慢悠悠地说:“这样有什么不好,我看挺好,抱错了也是我女儿。”



彭学军

湖南长沙人,1989年开始发表小说。现有中短篇小说集、长篇小说十多部,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。曾获宋庆龄儿童文学大奖、冰心儿童文学奖、陈伯吹儿童文学奖等奖项。

“耶，老爸万岁！”我狂喜，大叫一声冲过去，抱着老爸乱亲。老妈看着我的疯样儿唉声叹气。

我带着一个新名字来到一所新学校开始了我的新生活。

谁知，碰巧了，我进的那个班的前任班主任调走了，接任的班主任也和我一样是初来乍到。第一节课，班主任先做了自我介绍，然后开始点名，我知道我的戏来了，就乖乖女一般敛声静气地等着。

点到我时，果然卡住了，他皱了皱眉头，扶了扶眼镜，然后使劲地吞了一口唾沫，好像我的名字是一颗酸极了的杨梅。他犹犹豫豫地叫道：“dān dān dān。”

下面静了两秒钟，然后像突然飞进来了一群蚊子，嗡嗡直叫——

“这么个怪名字。”

“听起来像谁在敲东西。”

“好搞笑哦。”

然后都看着我——只有我是新生哦。我做害羞状，微低着头，一声不吭地坐着。

“dān dān dān。”班主任又叫了一遍，我依然不动声色。班主任无奈，只好把“单单单”这三个字写在黑板上，说：“请叫这个名字的同学站起来。”这回我不得不站起来了。

“你就是，是那个dān dān dān？”班主任小心翼翼地问。

“我叫shàn dān dān，第一个是姓，要读shàn。”我指着黑板上的字说。

“哦，这个，我是学数学的，语文差了点，差了点。”班主任说着，自嘲地笑了笑。

他一笑，全班同学也跟着笑。这样一笑，陡然拉近了我和大家之间的距离，觉得少了很多拘束，后面不知是谁甚至还亲热地拍了一下我的头。

于是，刚开始的那几天，每个学科的第一堂课上，我的名字成了大家的一个兴奋点。大家都饶有兴趣地等待着老师点我名回答问题的那一刻，然后逮住机会放肆地笑几声。能准确无误叫对我名字的除了语文老师——她是学这个的，这难不倒她——居然还有体育老师。

那天，在操场上，体育老师喊了立正稍息后就开始点名。点到我时，他居然行云流水般地叫道：“shàn dān dān。”让全班同学大跌眼镜，我更是目瞪口呆忘了应“到”！



选自《儿童时代》2006年第四期

没想到这个还长着青春痘的高大帅气、孔武有力的大男孩居然把语文学得这么好。我回过神来时向大伙扫了一眼,当即就有三分之二的女生两眼放光,心潮澎湃,仅仅在几秒钟的时间里,他就成了她们眼中的刘德华或是周杰伦。

就这样,刚到一所新学校我就成了知名人士,全班45个人,有谁不知道我的名字呀。选举班长时居然有人提议说:“我选单单单。”

“同意。”有几个声音叫道。

“就单单单啦!”大家纷纷附和。

就这样,我这个从来没当过班干部的人稀里糊涂地当上了班长。

你还别说,这个怪怪的名字还挺带彩的,没过几天,我更是美名远扬了。

这天,放学回家的路上,走到德昌路时,猛然听到有人高喊:“抓住他!”

抬头一看,一个面相很凶、牛高马大的人迎面飞奔过来,有两个警察跟在后面追。

街上是下班匆匆回家的人流,有的人一时没反应过来,愣在那里;有的人明白了怎么回事,远远地躲闪着。

那家伙越来越近了,要不要抓住他?这个念头还只是闪了一下,我就浑身颤栗起来——他龇牙咧嘴地跑着,额头上好像还有一道丑陋的疤,他那样子好可怕哦。我一个女孩子怎么抓得住他?如果我挡在他前面,他肯定会像拎小鸡一样把我拎起来丢到马路中间去。

当时我正在吃一支雪糕,于是,我急中生智,在他从我身边跑过的一瞬间把雪糕丢到了他脚下,他居然很配合地一脚踩上去,一滑,身体失去了平衡,两只手大幅度地在空中乱舞,一下子勾住了我的书包带子,哗啦一声,书包撕裂了,我们一起倒在了地上。我吓晕了,怕他扑上来掐死我,可就在这时,警察冲了上来,一下子按住了他……

很惊险哦,是不是有点像电影里的镜头?

事后,我确实是这样向别人描述的。

我被扶了起来,完好无损,可我的书包惨了,根本没办法再背,只好抱着。警察把散在地上的课本捡起来,递给我,亲切地说:“谢谢你,小姑娘。”

他又看了看我的作业本说:“哦,你是师大附小四(3)班的,叫……”他的眼睛眯了起来,我才发现,这个警察好酷哦,长得有点像老外,对了,像007。

我紧张起来,拜托了,007,求求你了,不要念错了我的名字,你有点文化好不好,千万不要败了我的兴,人家体育老师……

“你叫dān dān dān,不错,这个名字好记。”007说道,还拍了拍我的头。

不错你个头,晕!

第二天放学时,班主任叫我去一趟校长室,说校长有请。班主任人到中年,有时有点小幽默,但大多数时候沉稳、冷静而又疲惫,不过这会状态很好,满脸笑容。我大致猜到了什么事。

我推开校长室的门,彬彬有礼地说道:“校长好。”

校长正在看什么东西,他抬起头来,跟班主任一样笑容满面地看着我:“哦,你就是……嗯……dān dān dān同学吧,公安局送来了一封表扬信……”他扬了扬手里的东西。

“校长,我叫shàn dān dān。”我打断校长的话,我这样做是不是很不礼貌?

第二天课间,学校广播站就开始反复播放我的英雄事迹,女播音员的声音甜美娇嫩,把我的英雄事迹播得像一篇抒情散文,而且,她还别出心裁地把我的名字念成:“shàn shàn shàn”,知道“单”字还有个读音是“shàn”,好像很有文化,可我宁愿她是白痴!

我终于忍无可忍,冲进播音室,把那个女孩吓了一跳。

没等她反应过来,我一把抢过话筒,定了定神,终于鼓起勇气说出了这两天来一直憋在我心里的话:

“……各位同学老师,弄,弄错了,我,我不是什么英雄……其实,那天我吓得发抖,一动也不敢动,是别人撞了我一下,雪糕掉在地上,那个逃犯恰巧一脚踩上去……就是这样的……”

一开始我很紧张,结结巴巴的,后来就镇静了,说完了,我心里舒坦了许多。我微笑着把话筒递给旁边那个呆若木鸡的播音员,她不知所措地看着我:“你,你是……”

对了,还有一句很重要的话:

“我不叫shàn shàn shàn,也不叫dān dān dān,我叫单单单(shàn dān dān)。”

李丽萍

我的哥哥吹黑管

听着,如果您想作一次假日旅行,最好到我的家乡来看一看,这里有着独特的美丽风光,峰林叠翠,山峦起伏,变化多样的四季,是真正的桃花源,你来过一定不会后悔的。不过你得翻过好几座青色的大山,穿过一条又深又长的河才行。这条河叫做牦牛河,记住,那可不是一条随便让人游泳的河,它很凶的。

这里是一个不到两百户的小村子,公路与这里不通,只有绕盘山路走一天才出得去,或者走很远到河边过筏子才行。这就决定了我们平时很少出门,很多很多年,我们像田鼠一样生活在这里,所以等我出生时就有了这个名字:小田鼠。

听着,我不求你们能够喜欢我们,爱我们的生活,但至少应该在感情上尊重我们,所以,当你来到这里,在美景之外,如果看见一些贫穷的人时,不要像有些人那样耻笑我们。我们是很穷,生活全靠自给自足,但过得实在、简单、快乐。我们的父辈们一生别无所求,只求有一块属于自己的土地,在上面耕种。他们很辛苦,一辈子都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,没上过楼梯,没打过“的士”,没进过电影院,日出前上山干活,日落后回家,每天都是如此。我的爸爸妈妈也一样,我和哥每早送他们上山,晚上就去村口的树下迎他们回家。我们这儿,夜晚的月色格外的明亮,连地上的蚂蚁都能看得很清楚,微风吹到脸上,我走着走着就会打盹。再过一个半月我就十二岁了,我还长了两颗后牙。

你也许会问,这么平淡的生活是不值得在这儿浪费口水的,我要说的是就在我长新牙的这年,我们的生活不再平淡了,我哥变了。

其实我要说的事情和我的哥哥有关,请你准备好听一个不可思议的故



李丽萍

辽宁阜新人。创作小说、童话等多篇,出版长篇小说《矮仙和我们家的后花园》等,曾获中日友好儿童文学奖等。

事吧。

哥自从中学毕业后就变了,每天都有一种新的东西,一抹亮光,一个令人惊讶的变化反映在他身上。他个子长高了,声音也粗了,还长出了喉结,他们管这叫长大。他变得爱打扮,不再带我出去玩,不再和我打水仗,也不再让我随便骑跨到他背上去,他只跟他的同学在一起,这使我感到孤独。我甚至有点怀念过去的生活,我们俩经常为了争什么东西头顶头地干起来,每次妈妈用粘着米饭的勺子,或是用鞋子,笤帚痛打哥哥一顿,他才住手。

所有这些变化都不算,有一点我最不能容忍:他简直就是个十六岁的爹。

像山里的许多孩子一样,我把学习看成是讨厌的枷锁,总是愿意把时间和精力花在广阔自由的天地里。可有这个哥,我就不能逃学,不能打架,路上也不得不放弃许多诱惑,尽快回家做作业,如果做得不对,还挨他的臊损,我常常是敢怒而不敢言。

“你要是再考个六十分,我就踢你个屁滚尿流。”他说。

“你不也考过吗?”我回了一句嘴。

为了这句话他足足追了我二里地。我感到恼火又毫无办法,这时我就跟着哥去吹他的黑管,这样他就没时间理我了。

哥爱吹一个黑色的管子,山里人见他认真,就夸他吹得好,哥就更入迷了,时常一个人到林子里去练。他就是这样一个人,做什么事都容易热血沸腾,非常专注和投入。

发现他躲在这里学吹黑管,我就跟着,陪在他旁边,也找根棍子弄到嘴上,模仿他吹管子的动作。接下来我说的话是昧着良心的,可是你也会和我一样做的:

“你吹得真好。”我说。

“这是天分。”他用袖子小心地擦了擦管子头。

我感到没趣,只好走开。当然,我也有自己的事情干。我的任务是找到那些乱下蛋的母鸡,或者去喂我的牛犊,更多时候我到处闲逛,从一片山林逛到另一片山林,拿弹弓去打鸟。我熟悉那里的每一棵树,几乎把它们都爬遍了。

在秋日的山林里漫步,真是其乐无穷。最棒的是整片林子都充满了鸟语,婉转动听而且响亮,从四月到十月我从不需要妈妈来叫醒我去上学。听



选自《少年文艺》(上海)
2006年第12期

到鸟叫声我就起床,带上书包和饭盒沿着林中小路去上学了。我们的学校就坐落在树林外端,掩映在绿树之中,可美了!

哥每天很晚才回家,我透过窗子能看到他。哥握着他的黑管,不慌不忙走回来。我房间的窗子有非常好的视野,能一览院外草地上的羊群和青葱的山脉。这个季节真是生机勃勃,一派明媚,篱笆墙上更是春花烂漫,美景总是让我分神,我写着写着就凝望起外面来了。见哥回来,我连忙又写起来。

我不明白在哥哥看着我写作业的时候,我的一络头发为什么总是垂下来挡住眼睛。我不得不一次又一次去撩它,简直没法写了,因为紧张,题也老是算错。哥一把将我推倒在地。我马上就哭开了。

“别哭,一会儿妈打他,啊!”妈在外屋狠狠地喊道。

我喜欢哭,还喜欢告哥的黑状,让他挨妈妈的骂,我感到很好玩。但是哥晚上偷着抽烟的事我可没敢告诉爸妈。

哥用拇指和食指夹着烟,装出一副老练的样子,然后指指我。

“记住,你要是说出去,就要你好看。”

“知道,你就狠揍我一顿呗。”

“对了。”

“那得给我一根。”

于是我们俩并肩坐在树墩上,抽着烟,咳嗽着,望着远处的山谷。从山谷望过去,落日正放着红光,一眼望不到尽头的巍巍山林被夕阳的光线照射着,有一种异常的寂静和某种模糊的预兆和象征。我们看着远山,也没有许多话要说。这时哥哥又拿出黑管来,动听的声音便在寂静中传出老远老远。我发现,哥的管子吹得越来越好了,真的。

瞧吧,我们面前的山冈上郁郁葱葱,每个小山丘上都点缀着黄色和火焰般红色的野花,在这样的黑管声音里,人的心里面不由得会产生出一种美好的愿望:你希望大地上总是有那么一种纯洁善良美好的事物,美得让人陶醉,让人感动。

吃完晚饭,哥躺在麦草上,愣愣地望着天空。哥的这个变化是最明显的,他总在想心事,我总想知道哥在想些什么,所以总爱跟在他的屁股后头,他走我也走,他坐下我也贴近他坐下,边打量着他的肚子。我觉得哥那一肚子的心事,就像老母鸡有一肚子没下出来的蛋一样。

“怎么办呢？小田鼠，你说。”哥叼着一根草，头枕着手望着天空。

“不知道。”我低声嘟囔了一句。最近我的学校开学要收取不少学费，爸爸拿不出，我也被弄得挺愁的。我折了根树枝，在地上乱划着。

“要不我就不念了，去地里干活。”我说，暗自留心他会不会泄气。

哥歪过头看了我一眼：“没出息。”

“那怎么办，要不就去抢银行。”我说。

哥又看了我一眼，又去望远山，青春有力的胸膛随着呼吸一起一伏。接下来就进入了一种奇怪而漫长的沉默，这沉默似乎笼罩了整座树林，没有什么声音来打破它，只有几只乌鸦不祥的叫声。

我起身回家把这件事告诉了爸和妈：“我哥想抢银行呢！”爸和妈都怀疑地看了我一眼。“不信拉倒。”我用树枝抽打着地面说。

有意思的是，爸妈开始盯哥的梢了。有一天哥呆在屋子里时间长了点，爸妈就不放心了，他们放下手里的活计，朝房间走去，一齐俯在窗口朝里探头张望，桌子上摆着哥从柜子里掏出的衣物。

“他在干什么？”妈妈在爸爸耳边低声问道。忽然间哥的脑袋从窗下升上来，他们三个的头砰一声撞在一起。我开心地大笑起来。

这是一个宁静的夏夜，有许多萤火虫在飞舞，月亮照出了山岗黑黝黝的巨大轮廓，照亮了村子的每个角落，也照亮了我们家的房子，使我家屋里的各样东西都变成了浅蓝色。爸在抽烟，妈在干活，大家全都一言不发。

“你找出那些衣服想干啥？”爸问。

“去打工赚钱。”哥说。

“去打工？”爸和妈异口同声。

“小田鼠快要交学费了。”

这个说法让只上过小学的爸爸妈妈发了好一会儿呆。

“交不起咱就不上了，认识俩字会算个账就得了，那玩意能当饭吃吗？”爸说。

“说了你们也不懂。”哥的口气开始不够好了。过去哥从来不这么说话。他真的是变了。

“你看他那个熊样儿，像是有出息的人吗？”爸用下巴指指我。我连忙垂下眼睑。

“出息不出息是他的事，供不供是咱们的事！”哥生硬地说。

爸深吸了一口烟,又慢慢地呼出来,我感觉得到他在强抑怒火。“我就不明白了,在咱这个家,到底你是老子还是我是老子!”

屋里寂静得可怕,当时我在写作业,笔在纸上发出的沙沙声有些刺耳。于是我一个字也不敢写了,偷偷地离开了屋子。我很擅于让自己变得不引人注意,也很擅于无声无息地消失。我让自己相信,只要我不呆在他们旁边,他们就不会吵起来。我到牛棚去玩。

我把我的小牛犊当做最亲爱的朋友,几乎天天跟它在一起。它吃草的样子可有派了,舌头一卷,沙拉沙拉,就把草料给卷到嘴里了,你想学都学不来。它的嘴里总是一嚼一嚼的,好像老有嚼不完的东西,有时我扒开它的嘴想看看它在嚼什么,但它把头扭过去不让我看。它的眼睛在幽暗的牛棚中变成了两盏奇异的蓝色小灯,可美了。我抚摸着它,亲它的湿鼻子,小牛也伸出长长的舌头舔我。我感到十分宽慰。

我在它身边呆了很久,然后到闲屋去,在那里找到一根鞭把。我把它当成剑在月光下抢来抢去,捅破了两张蜘蛛网。无意中还有一个令人惊喜的发现:在潮湿的房屋的柱脚下长了一棵模样挺逗的细腿羊肚菌,我琢磨了它好久。顺着柱脚往上看,我发现房梁更好玩,于是爬上了房梁。梁上积年的灰尘被我一碰,像瀑布似的倾泻下去。

我在梁上盘腿坐着,任头发垂下来挡住眼睛,听房顶上的鸽子咕咕直叫。

“我不冲你们要一分钱路费!”哥吼,“我就是要去!谁想管我,没门!”他这个人很犟,一旦下了决心,九头牛也拉不回来。

“你去了地里的活谁干?你去给我看,我打断你的腿!”爸爸也是头一次发这么大的火。他大骂起来,接着我听见屋里传来摔砸东西的声音。

我明白,事情糟透了。

在哥哥逃跑以后——他是在爸动手打了他后逃跑的,和他一起不见的还有窗下的两捆葱,除了我在一天天长大之外,其他没有什么变化。我的生活还像往日一样,早起穿衣服,吃饭,然后去上学。青翠连绵的山脉依然如故,我平静的家园,恬静的心灵,也和从前一样。因为没哥来管我的学习,我把更多的时间都花在了玩耍上面,倒是自得其乐。

但是放学后我时常会到哥哥吹黑管的那片树林作一次短暂的郊游。夜

里我时常睡不着，静静地听某只迷途的狼在林子里忧伤地嚎叫。夜里我打开窗子，探头出去细细地嗅风的味道，风里有一种让人不安的气味；在山峰之上，月亮发出寒冷的亮光，照耀着一群飞过的大雁，那凄凉叫声划破了夜空。天越来越冷了，寒风吹着谷仓门上生锈的铁链，发出叮当的响声，这声音使我郁闷无比。我每天都想知道，第二天早晨的太阳会不会带哥回来。

一个月后的一天，哥终于回来了。他看上去又黑又瘦，我差点认不出他，下巴上还多了些黑黑的胡茬。不管怎样，我的心一下子就放下了，整天担心一件事真够烦的。

在那些无所事事的日子，我致力于对风筝的研究上。我和几个好伙伴正在试放我做的风筝，哥一脸喜气洋洋的样子走来，一句话也没说，上来就抢。我力气没他大，风筝就到了他的手里。哥放开更多的线，让风筝升上高高的天空，我紧紧地跟在他后面跑。没想到他突然松开了手，风筝脱了线飞往高空！我追赶，喊叫，风筝片刻就成了天空中一个黑点儿。哥没追，而是得意地朝着它飞走的方向说：“哈哈，飞吧，飞吧，叫你玩儿。”

“坏蛋，你赔！”我气哭了，捶打着他。哥笑着攥着我的两手就是不叫我打，一边嘲弄地说：“还是这么没劲！快点长吧，就像我一样。”他举起一只胳膊显示着，上面已经有了肌肉和青筋了。突然间他放开手，像野兔子那样跑掉了。“来追我呀。看你追得上！”

我一跳就追了上去，速度之快，前所未有。

追到半路，我累了，哥也停下来，我们都张大了嘴喘个不停。尽管天气寒冷，可我们身上直冒热气。然后我又追，他再跑。我们彼此总是有一段距离，最后都跑不动了。哥一屁股坐在一块石头上，这时从石头下面跑出一只野兔，把他吓了一跳。

“哈，你生了一只兔子！”我叫道。

“抓回去吃肉吧，吃兔子肉你才能跑得快。”

“吓！”

“你不行，”哥喘息着，卷起裤腿拍给我看，“这是男人的腿，所以才跑得快，你的腿上连根毛都没有，所以才跑不过我。”

“吓！我也会长的！”

